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经过本次调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9.985 元/股

2、经过本次调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9.985 元/股

2026 年 10 月 21 日，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有关事项详细如下：

一、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 10 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方式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

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5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日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授予价格为 10.09 元/股。

7、202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3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7,019,863 股减至 106,996,863 股。

8、2026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6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6,996,863 股减至 106,985,263 股。

9、2026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6,985,263 股减至 106,973,263 股。

10、2026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2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6,973,263 股减至 106,941,263 股。

11、202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

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调整为 9.985 元/股。

二、调整原因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7,019,8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5 元（含税）。根据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后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1、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本次根据激励计划对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

$P=10.09-0.105=9.985$ 元/股

经过本次调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9.985 元/股。经董事会确定，本次回购价格确定为调整后的每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加上 1% 资金利息之和，即：回购价格= 9.985 元/股+1% 资金利息。

2、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若在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期间或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完成归属登记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次根据激励计划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

$P=10.09-0.105=9.985$ 元/股

经过本次调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9.985 元/股。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9.985 元/股，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调整为 9.985 元/股。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出具的法律意见：公司本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原则、方式和程序，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